

江苏商贸职业学院 2024 年度劳务派遣岗位招聘公告

一、学校简介

江苏商贸职业学院位于“中国近代第一城”江苏省南通市，其前身为 1956 年创办的“江苏省南通区、市商业职工学校”，1965 年更名为“南通市商业学校”，1978 年更名为“江苏省南通供销学校”，2003 年晋升为“江苏省南通商贸高等职业学校”，2013 年升格为省属高职院校“江苏商贸职业学院”，是隶属于江苏省供销合作总社的全日制公办高等职业院校。学校是全国供销合作社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2021 年入选江苏省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单位。

学校现有全日制在校生 13000 多名，教职工 600 余人；设有数字商务与智能物流学院、会计与金融学院、人文与旅游学院、电子与信息学院、建筑工程与管理学院、世博艺术与传媒学院、合作社学院、国际教育与交流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通识教育部、军事与体育部和继续教育学院等 12 个二级学院、教学部；开设 40 多个专业，建有会计与金融、贸易、物流、物联网与软件、建筑工程、电子、艺术创意等实训中心；学校紧贴产业需求，聚焦现代服务业、对接区域战略性新兴产业新兴支柱产业，构建了财经商贸、电商物流、信息技术、旅游休闲、土木工程、人文艺术等六大专业集群。

二、招聘岗位

招聘岗位及各岗位招聘条件等详见附件（《江苏商贸职业学院 2024 年度劳务派遣招聘岗位表》）。

三、招聘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 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团结协作，敬业乐群、廉洁奉公，热爱高等教育事业，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
3. 身体健康，具备正常履行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

4.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35 周岁（1989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社会人员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40 周岁（1984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本次招聘的应届毕业生须于 2025 年 8 月 31 日前毕业并取得学历学位证书，且仍无工作单位。2023 年和 2024 年普通高校毕业生，若仍未落实工作单位，其档案关系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或保留在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和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以及国（境）外同期毕业且已完成学历认证但仍未落实工作单位的人员，可应聘应届毕业生岗位。

国（境）外教学科研机构学习同期毕业人员，指在国（境）外教学科研机构学习，与国内应届毕业生同期毕业的留学人员，同期毕业的时间要求与国内应届毕业生一致。

5. 具备报考岗位要求的专业与其它资格条件（详见岗位表），计算工作经历等资格条件的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 取得祖国大陆全日制普通高校学历的台湾学生和取得祖国大陆承认学历的其他台湾居民应聘时按国家和江苏省有关规定执行。

四、应聘方式

有意应聘者请将个人简历（包含姓名、性别、年龄、近期照片、政治面貌、高中后毕业院校及时间、所学专业、工作简历、主要业绩、家庭状况等）及身份证、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学信网学历学位认证报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学位认证书、岗位表“其它资格条件”中明确要求具备的相关资格及证书等电子（扫描）文档，打包发送电子邮件（邮件主题格式：姓名+应聘岗位+学历/学位）至 jssyrsc@jsbc.edu.cn，报名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

五、考核与录用

（一）考核方式

考核方式为：1. 试讲（技能测试）；2. 笔试；3. 面试。试讲（技能测试）以招聘岗位要求的相关专业技能及综合应用能力为主，侧重考察应聘人员的专业基础知识及综合技能素质，试讲（技能测试）成绩达到 60 分（满分 100 分）为合格。笔试内容主要包括与本岗位相关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和基本应用能力，不

指定大纲和教材。笔试成绩达到 60 分（满分 100 分）为合格。面试按照学校自行制定的办法执行，采取结构化形式进行，主要测试应聘人员的沟通能力、语言表达、逻辑思维、协调应变、专业技能、形象礼仪等。面试成绩达到 60 分（满分 100 分）为合格。采用百分制计算应聘人员总成绩，总成绩满分为 100 分。报考岗位最终成绩计算方法：最终成绩=试讲成绩（技能测试或笔试）×40%+面试成绩×60%。

（二）体检与考察

体检工作由学校统一负责组织实施。在考核合格人员中，根据考生的总成绩按招聘人数 1:1 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体检人员，根据体检结果确定进入考察环节人员名单。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对体检合格人员由学校组织考察，重点考察师德素养、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相关业务能力等现实表现。

（三）公示及录用

学校根据考核、体检与考察结果，研究确定拟录用人员名单。拟录用人员名单在学校网站上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内容原则上包括岗位编号、岗位名称、拟录用人员姓名、所学专业、拟录用人员性质、其他条件匹配情况及监督举报电话等。公示期满、无异议的人员，由学校按照相关程序为其办理录用手续。因应聘人员考察或者体检不符合要求的，或拟录用人选公示的结果影响录用的，或拟录用人选明确放弃录用资格的，或其他导致聘用岗位空缺的，可在各项成绩合格人员中依次递补。

六、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江通路 48 号

江苏商贸职业学院人事处（226011）

联系人：李老师

电子邮箱：jssyrsc@jsbc.edu.cn

联系电话：0513-85679273

学校网址：<http://www.jsbc.edu.cn>

附件：江苏商贸职业学院 2024 年度劳务派遣招聘岗位表

江苏商贸职业学院

2024 年 12 月 23 日